

成致平选集



山西经济出版社

成致平选集



山西经济出版社

(晋)新登字4号

责任编辑 李肖敏

成致平选集

*

山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开州北路11号)

山西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625 字数: 838千字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 1—2 000册

*

ISBN 7-80577-503-6

F-503 定价: 17.00元



作者近影

一用名甲俗匆过，
十亿神州变笑颇。
月往日求无终始，
南行北走忘暑寒。
退思常愧谋猷少，
老去方知情难论，
国恩身不许未报前。
残身不

成致平
1992年12月

作者手迹



3 0078 8230 5

XATAP/28 作者简历

成致平，1926年生于山西省平遥县西郭村。1942年就读于山西临汾师范学校。1945年考入西安陕西省立商业专科学校，组织领导“津砥学社”从事学生运动。1948年赴延安大学研究班学习，西北野战军一纵队学习。后分配到西北贸易公司马栏分公司工作，调陕甘宁边区政府工商厅任物价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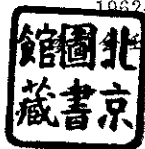
1949年参加中国共产党，随军南下。1950年任重庆国货公司军代表、甘肃贸易公司重庆公司军代表、四川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员及公股代表。后任西南蚕丝公司监理员，一直到1952年9月，参与领导并组织了西南蚕丝事业的恢复与发展工作。

1952年10月调西南军政委员会贸易部任物价处副处长、计划处第一副处长。1953年任西南行政委员会商业局物价室主任，一直到1955年3月，参与了西南大区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工作。

1955年4月调中央商业部任副处长、秘书，后调农产品采购部、城市服务部任党组书记。1958年调云南省人民委员会财贸办公室任副处长、秘书。1960年参加云南省党政代表团访问了越南民主共和国。

1962年调全国物价委员会任处长。1972年调国家计划委员会任处长。1977年任国家物价总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926439



B

员。1981年任国家物价总局第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1982年任国家物价局局长、党组书记。兼任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常务干事、中国计划学会常务理事。1983年兼任国务院物价小组成员、办公室主任。1985年当选为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兼任国务院物价小组副组长、中国价格学会副会长。1987年当选为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1988年兼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委员、国家旅游委员会委员、国务院物价委员会委员、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特约高级研究员,当选为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在1977年到1990年担任国家物价总局副局长、国家物价局局长期间,参与领导并组织了中国的价格改革的酝酿、起步、发展与深化的进程。还应邀以中国物价代表团团长身份,访问了南斯拉夫、保加利亚、匈牙利、波兰、苏联、比利时、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欧洲共同体以及香港、澳门地区。

1990年8月以后,因年龄过限,专任国务院物价委员会委员,参与中国价格改革的研究、规划工作。还兼任中国价格学会副会长、中国计划学会常务理事、全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顾问、中国电力会计学会顾问、《物价时报》顾问、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

作者撰有论述经济、价格的文章数百篇。著有《发展中的价格新体制》、《价格改革决策回顾》等书。主持编辑的有《中国大百科全书》价格卷、《中国经济百科全书》价格卷以及《价格百科丛书》等书。并著有《工余偶吟》诗集。

1992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价格改革的综合论述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形成中的企业定价与国家 的宏观调控·····	(3)
深化价格改革 进一步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	(28)
有关涉外价格的几个问题·····	(36)
外资企业价格工作的几个问题·····	(44)
价格改革的意义和若干政策问题·····	(52)
清除“左”的错误在物价工作方面的影响·····	(63)
谈谈对价格改革的几个思想认识问题·····	(67)
努力开创物价工作的新局面·····	(71)
论价格改革与物价工作的指导思想·····	(78)
有关物价工作的几个思想认识问题·····	(91)
价格改革的重大步伐·····	(96)
开拓有中国特色的价格改革途径·····	(102)
提高认识 锐意改革·····	(108)
学习改革理论 做好物价工作·····	(118)
落实中央决定的物价方针·····	(125)
加强对物价的宏观调控·····	(134)
在改革中保持物价基本稳定·····	(142)
当前物价形势和稳定物价的政策措施·····	(148)

✓ 实现物价控制目标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160)
综合治理 控制物价过多上涨·····	(166)
稳住物价是当务之急·····	(173)
物价涨势得到有效控制·····	(179)
✓ 重视价格理论研究的政治方向·····	(186)
价格改革和物价工作的几个认识问题·····	(191)
价格领域如何做到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	(200)
价格改革和物价工作面临的新形势·····	(208)
论物价机构职能转变与物价特派视察员的工作·····	(213)

第二部分 价格改革的专题论述

深入调查研究 搞好副食品价格改革·····	(225)
纺织品价格改革的成效·····	(232)
论保持物价基本稳定的方针和轻工业品价格改革·····	(234)
进一步加快农产品价格改革·····	(245)
论煤炭价格改革·····	(252)
再论煤炭价格改革·····	(256)
电价改革思路·····	(262)
论肉、菜价格上涨的原因及对策·····	(267)
我国粮食收购价格的回顾与展望·····	(271)
论蔬菜价格改革·····	(281)
整顿流通领域价格秩序·····	(288)
论价格研究工作·····	(301)
应当建立市场价格调节基金·····	(307)
做好成本调查工作·····	(310)
推进价格改革的第一个法规·····	(315)
《价格管理条例》是一部全面系统的价格法规·····	(326)

贯彻执行《行政诉讼法》·····	(335)
论海南特区的价格改革·····	(340)
重视干部培训 推进价格改革·····	(345)

第三部分 价格改革的阶段总结

价格改革三年来的情况·····	(355)
价格改革五年来的情况和几个认识问题·····	(369)
价格改革八年的回顾与思考·····	(377)
十年价格改革的历史主线·····	(392)
价格改革十二年综述·····	(402)
√价格改革十四年历程(1979—1992)·····	(423)

第四部分 价格改革的前景规划

关于价格改革规划的不同看法·····	(433)
“八五”期间价格改革政策思想探讨·····	(445)
√九十年代价格改革展望·····	(451)
有关价格改革规划的若干问题·····	(466)
√价格改革的新阶段·····	(476)

第一部分

价格改革的综合论述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形成中的 企业定价与国家的宏观调控*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很长时期实行的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社会经济活动基本上由国家计划进行调节，重要商品的生产、分配和流通，由国家机关通过指令性计划，层层布置，逐级安排。在这种情况下，商品价格一般也由国家规定，企业基本处于无权定价的地位。这种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在建国之后的一个时期内，对于恢复与发展国民经济起了重要的积极作用。但是，随着经济建设的进一步发展和条件的变化，它的弊端就越来越明显，越来越不适应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企业缺乏自主权，产品难以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许多价格不能反映价值与供求，往往造成产品货不对路，经济效益低下，难以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严重束缚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影响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发挥。在1979年以前，我国的计划经济体制，虽然也作了多次改进，但主要是在中央与地方的权限划分上作了一些调整，想用调动中央与地方两个积极性的办法，来解决存在的问题。却忽略了一个根本问题，即如何调动社会经济组成的“细胞”——企业的积极性，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现生产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与国际

* 本文原载《中国物价》1992年第9期，收入本书时有增删。

化,从而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促进社会主义经济高速度、高效益、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使社会主义的伟大的祖国,在世界经济的角逐竞争中处于稳操胜券的地位。要解决这个问题,必须从根本上改革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尽快转变政府职能,政企职责分开,使企业成为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自己承担经营后果,公平竞争,优胜劣汰。要做到这一点,政府必须还权于企业。从价格方面说,就是把绝大多数应当和可以放开的价格统统放开,使企业有价格决策权。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情况起了很大变化。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作为商品经济细胞的基层生产、经营企业,是在国家宏观调控下的相对独立的自主经营的经济实体,按照国家规定,应当享有价格决定权。这些权力在1988年4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原则适用于农、林、商业等企业)中已得到充分肯定。《企业法》第三章企业的权利和义务中明确指出:“除国务院规定由物价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控制的价格以外,企业有权自行确定产品价格、劳务价格”。根据《企业法》,1992年7月,国务院颁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条例》。为了使企业走向市场,参与公平竞争,做到自负盈亏,《条例》赋予企业以较大的定价自主权,规定除个别日用工业消费品价格、少数生产资料价格由政府定价外,其余产品价格和由企业提供的加工、维修、技术协作等劳务价格,由企业自主定价。并且规定政府有关部门不得“干预、截留企业的产品、劳务定价权”,违反者要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要给予法纪处分。这些规定,有利于企业行使自主权,全面转换

企业的经营机制。

1992年10月，党的第14次全国代表大会明确指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在坚持公有制与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经济成分和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使经济活动遵循价值规律的要求，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通过价格杠杆和竞争机制的功能，把资源配置到效益较好的环节中去，并给企业以压力和动力，实现优胜劣汰；运用市场对各种经济信号反应比较灵敏的优点，促进生产和需求的及时协调”。并且强调：“价格改革是市场发育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应当根据各方面的承受能力，加快改革步伐，积极理顺价格关系，建立起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这些决议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带有根本性的转变，而不是细枝末节的修补。这个转变对价格工作的影响，我们必须有充分的认识。应当看到：市场同价格的关系特别密切，价格在市场上形成和实现，市场又以价格为导向。讲市场必然涉及价格，讲价格也离不开市场。市场经济要遵循价值规律，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必须通过价格的涨落才能实现。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价格调节国民经济的作用能够更多地发挥。所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愈发展，价值规律对国民经济的调节作用表现得愈突出，价格的地位和作用也就愈重要。企业定价是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的主要内容，因之，完善企业定价与加强国家对价格的宏观调控，就成为建立与健全新的价格运行机制和调控机制的重要课题。

回顾我国价格改革十四年来（1979—1992）的历程，开始时是调放结合，以调为主；中期是放调结合，以放为主；最近几年则是少数价格管住，绝大多数价格放开。让价格在供求波动和市场竞争中，灵活反映生产条件（劳动耗费）和市场条件（供求

关系)的变化,这是价格改革的核心,也是理顺价格的必由之路。据国家物价局统计:1991年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家定价的比重为20.9%,国家指导价比重为10.3%,市场调节价比重已扩大到68.8%;在农民出售的农产品总额中,国家定价的比重为22.2%,国家指导价比重为20.4%,市场调节价比重已扩大到57.4%;在工业生产资料出厂价格中,国家定价的比重为36%,国家指导价的比重为18.3%,市场调节价比重已扩大到45.7%。1992年又进一步放开了许多商品的价格,粮食价格已在20个省区中的不少县市作了不同程度的放开。轻纺工业品中,国家定价的只有盐及重要药品等少数商品。重工业品中的煤炭、机械、化工、冶金、有色金属等价格也作了很大范围的放开,国家管的价格从737种减为89种。预计到1992年底,国家定价的比重,在市场零售商品总额中将下降到10%左右,在农民出售的农产品总额中将下降到15%左右,在工业生产资料总额中将下降到20%左右。除了生产要素价格外,就商品和劳务来说,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框架,已经初步形成。这是我国价格管理体制上的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变革。为了适应这一新形势,贯彻落实党的第14次全国代表大会决议精神,完善企业定价的策略与方法,探讨国家对价格宏观调控的手段与方式,就显得十分重要,成为当务之急。

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的企业定价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市场经济,企业成为依法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之后,必须以市场供求为导向,搞好商品定价,活价促产,活价促销,发挥市场调节的积极作用。“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在商品经济的广阔天地里,市场调节大有用武之地。这完全符合中央领导同志讲的,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是企业改革,企业改革的关键是转换经营机制。而转换经营机制的重要内容

之一，是企业面向市场用好定价权。实践证明，国家把绝大部分价格放开之后，许多工商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在更换脑筋，转变观念的基础上，加强对价格工作的领导，正在面向市场逐步建立新型的企业价格运行机制。

在思想认识方面：破除了怕搞乱，怕检查，怕违反价格政策等畏难情绪。从过去按计划组织生产，执行国家规定价格，转变为按市场需要生产，企业自己确定价格。即从计划——生产——价格——市场，转变为市场——价格——计划——生产，企业自觉地以市场为异向，服从市场的“指挥棒”，“不找市长找市场”。

在组织领导方面：过去许多国有大中型工厂，对价格是奉命执行，管理价格的人员很少。大型钢铁公司、大型化纤公司，一般都没有专人管价格，反正有冶金部、纺织部印发的价格本，连规格差率都定死了，照办就行。现在企业自主定价后，许多企业由厂长或主管副厂长牵头，成立了价格领导小组，配备了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物价机构或人员。过去许多商业部门的采购供应批发站，一般都有几十个人按规定的办法计算价格；企业自主定价以后，专业物价人员减少了，但是由业务员兼管价格的兼职物价人员增多了，这就使价格工作与购销业务结合得更加密切，容易做到按市场情况确定价格。过去许多国有零售商店，都是按规定的批零差率计算出零售价格；企业自主定价后，许多大型零售商店是由经理领导的物价小组规定有伸缩幅度的差率，然后由柜台或小组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具体价格。许多工厂对推销员，许多商店对柜台小组规定了“联销计酬”、“联利计酬”、“联价计酬”办法，来调动广大业务人员关心价格、定好价格的积极性，使价格定得符合市场情况，有利于生产发展和满足人民需要。

在企业价格运行机制方面：企业自主定价后，许多企业做到面向市场，适应供求，合理定价，灵活作价。企业的价格工作，